

# 朝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文件

## 朝阳市财政局

朝残联发〔2014〕43号

---

### 关于印发《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 开展实物投放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残联、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中共朝阳市委 朝阳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朝委发〔2010〕6号）和《朝阳市残疾人事业“十二五”发展纲要》精神，进一步加大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力度，切实解决残疾人就业创业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经研究制定《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开展实物投放活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朝阳市财政局

朝阳市残疾人联合会

2014年5月28日

#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 开展实物投放活动实施方案

为拓展我市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渠道，加大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工作力度，进一步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按照财政部等四部委《关于积极扶持残疾人个人或自愿组织起来从事个体经营的通知》和《辽宁省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精神，自2014年起，在全市开展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活动。为保证我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活动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扶持的目的和意义

开展扶持残疾人就业创业实物投放工作是落实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体现，其目的是为了鼓励和支持残疾人创业，帮组残疾人参与市场竞争，改善残疾人的生产生活条件，逐步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对于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脱贫致富，构建和谐朝阳，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具有重要的意义。

## 二、扶持资金来源及形式

**资金来源：**在市残疾人就业保障金中列支。

**投放形式：**每年由市残联根据当年保障金收支情况和各地项目申报情况综合评定后，确定实物投放的种类、资金额度及扶持人数。每户每次实物投放不高于价值2万元人民币。

### **三、实物投放扶持对象条件**

（一）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在法定就业年龄内。

（二）具有朝阳市户籍，在朝阳市行政区域内自主创业的残疾人个体工商户和农村从事种植、养殖、加工业的残疾人以及经过残联职业培训后有创业愿望的残疾人。

（三）申请扶持创业的残疾人个体工商户须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从事农村种植、养殖、加工业的残疾人如没有营业执照，须持有相关的土地、耕地、房屋等承包或租赁合同和当地乡（镇）政府及县级残联证明；经过残联职业培训后获得营业许可的残疾人，亦可申请扶持。

（四）申请实物投放扶持的残疾人户需正常营业1年以上，并3年内未接受过其他扶持。

（五）重点扶持应往届残疾人大中专毕业生创业户、城镇下岗残疾职工、盲人按摩院（所）、重度残疾及一户多残和各类残疾人先进典型创业户。

### **四、扶持实物的投放及管理办法**

（一）各县（市）区残联首先在调查统计的基础上填报《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需求申报表》（附件1）。经市残联就业办初审确定实物投放数量、指标后，填报《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申请表》（附件2）。

（二）经市残联审查合格后进行实物投放。

（三）申请的设备在发放后需在 2 周内投入正常使用。残疾人被扶持户领取实物后如出现私自出租、出售或转让现象，市残联予以收回。不能收回或造成一定损失的，由当地申报部门承担相应责任。

（四）实物在使用期间如发生丢失、损毁、迁移等情况应及时逐级上报；被扶持残疾人户因经营不善出现关、停、转等情况应及时退回实物，不得擅自处理。

（五）实物在使用期间的维修、保养等费用由使用者自行承担。

（六）实物使用期限为 3 年，3 年后实物归使用者所有。

## 五、具体要求

（一）各级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要按照本实施方案的要求，认真做好当地残疾人需求调查，做好实地审查和跟踪服务及检查指导，确保扶持取得实效。

（二）各（县）市区残联要将实物使用和发挥作用情况每年进行一次跟踪随访，发现问题及时上报。

（三）市残联在扶持实物试用期将随时检查实物使用和发挥作用情况。

（四）实物投放后 3 年内，如发现弄虚作假申领、私自出租、出售或转让等情况，将自发生之日起 3 年内停止对该县（市）区实物投放，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五）被扶持的残疾人，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并安置或辐射

带动了 5 人以上的残疾人就业，经本人申请，报县（市）区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初审、市复审，2 年后经审查合格可适当给予追加实物投放。

（六）大宗实物的采购由市残联委托市政府采购中心统一招标采购。

（七）市残联负责实物投放的实施，市财政部门负责实物投放资金的审核、批准、检查、监督。

（八）各县（市）区残联就业办要建立健全扶持创业实物投放电子（附件 1、附件 3）和纸质的档案（一套五种表册），并按要求及时、真实填报。

- 附件：1.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需求申报表  
2.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申请表  
3.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情况汇总表  
4.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签收单  
5.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发放表

附件 1

##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需求申报表

县（市）区（公章）：

扶持类别	实物名称（型号）	单价	数量	总金额
合计				

资金额度：\_\_\_\_\_万元

注：扶持类别指：各类行业，如餐饮、修鞋、美发、复印打字、盲人按摩设备、农机设备等。

## 附件 2

##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照片 (一寸)
联系电话			残疾类别			
残疾证号			是否接受过残联扶持政策			
经营项目			经营名称			
经营地点						
营业执照注册号						
申请扶持实物					数量	
创业情况简介(含用人情况、财务状况、生产或经营产品情况、利税等)	申请人签字:					
乡(镇)街 残联意见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县(市)区 残联意见	就业办负责人签字: 理事长签字: 年 月 日					
市残联意见	就业办负责人签字: 理事长签字: 年 月 日					

注：附本人户口本、身份证、残疾证复印件；工商营业执照或土地、耕地、房屋等承包、租赁合同复印件；乡（镇）政府、县级残联出具的证明



附件 3

###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情况汇总表

县（市）区（公章）:

就业就业办负责人签字:

序号	姓名	残疾证号	残疾类别	经营业户名称	经营业户地址	实物投放设备名称	联系电话

附件 4

##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签收单

签收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扶持类别	扶持实物名称及型号	扶持实物数量

注：收到实物后请确认型号和数量是否相符，有无质量问题。

附件 5

## 朝阳市扶持残疾人创业实物投放发放表

县（市）区（公章）：

经办人：\_\_\_\_\_

就业办负责人签字：\_\_\_\_\_

序号	姓名	残疾类别	残疾证号	实物投放名称	实物数量	联系电话	领取残疾人签字

